

# 弥补过失与维持生计可以兼顾

## 浙江平湖:探索异地劳务代偿生态赔偿机制

检察长讲述  
高效办案故事

# 两张结论相反的CT片



【关键词】  
伤情鉴定 技术性证据 刑事和解

为查明真相,我将两份CT片交给两位知名骨科专家分别会诊,两位专家均认为,周某案发次日拍的CT片上显示其可见“1根肋骨骨折”,但读片的医生没有读出来,从而作出“没有骨折迹象”这一错误结论。随后,我又将两份CT片提交至淮安市检察院司法鉴定中心的进行鉴定,检察技术人员的意见与骨科专家意见一致。

根据《人体损伤程度鉴定标准》,肋骨骨折2处以上构成轻伤二级。如果周某仅有1根肋骨骨折,那么周某不需要承担刑事责任;如果周某4根肋骨骨折,那么周某就应承担刑事责任。

此时,我又想到,两张CT片间隔8天,周某的伤情出现重大变化,其中是否存在其他因素?于是,我邀请淮安市检察院法医、骨科专家召开伤情分析会,认为周某在案发次日未检测出其他3根肋骨骨折,而没有错位的骨折需要一段时间形成骨痂后才能被仪器清晰检测出来,案发次日未能检查出另外3根肋骨骨折符合医学规律。我们又调取了周某在案发后9天内的就诊记录、涉警记录等,结合对周某本人及其家人的谈话,排除了周某案发后因其他纠纷导致二次受伤的可能性,依法认定周某的击打行为与周某4根肋骨骨折的伤害结果之间存在因果关系。

案发后,周某主动投案,表示愿意赔偿被害人损失。

今年2月20日,我针对该案召开公开听证会,在会上,我详细介绍了该案情况,与会人员一致认为,被害人周某先动手打人存在一定过错,但身材高大的周某不计后果,击打身材瘦弱的周某,主观上有伤害他人身体的故意,客观上也造成了被害人轻伤二级的后果。鉴于周某主动交代犯罪事实,自愿认罪认罚,并向周某作出赔偿,双方达成和解,可以对其从轻处罚。

随后,我依法对周某作出不予起诉决定。

(讲述人: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玮 整理:本报记者管莹 通讯员张珍 祝婷)

本报讯(记者文秀 通讯员罗依婷)“现在我每天参与清理河道垃圾、宣传渔业保护知识,弥补之前的过错。”近日,正在履行异地劳务代偿的方某在与浙江省平湖市检察院检察官吴冰萍视频连线时真诚地说道。

2024年8月,正值浙江全面禁渔期,台州三门的方某明知违规,仍雇人驾驶渔船至平湖辖区的杭州湾海域,捕获水产品约191.45千克,被海警当场查获。

今年1月2日,海警以方某涉嫌非法捕捞水产品罪,移送平湖市检察院审查起诉。经该市农业农村局评估,方某的违法行为对海洋渔业资源造成破坏,需赔偿水生生物资源损害损失51642元。随后,平湖市检察院依法启动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程序。

其间,方某深刻认识到自己的错误,主动认罪认罚,如实供述犯罪事实。但面对高额的生态损害赔偿金,方某表示经济拮据,无力全额支付。

为进一步核实情况,3月10日,检察官前往方某户籍所在地三门县某村查证,了解到方某长期以出海捕鱼维持家庭生计,付清赔偿款确有压力。

如何既能守护生态环境,又不使方某一家陷入困境?检察官考虑再三,决定尝试适用以劳务代偿折抵部分赔偿金的方式。

检察官迅速与三门县检察院、村委会沟通联系,三方共同研讨“劳务代偿”具体方案。村委会表示愿意对方某的替代性劳务进行日常监管,三门县检察院也将全力支持监管工作。

3月21日,平湖市检察院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益心为公”志愿者以及海警、农业农村局相关负责人,就该案异地劳务代偿的可行性和实效性开展公开听证。

听证会上,各方充分讨论,深入交流,最终听证员一致同意采用“异地劳务代偿,就地实行监管”的模式,让方某在“家门口”提供生态环境公益劳动折抵部分赔偿金。

经平湖市检察院依法向平湖市法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4月16日,法院审理后当庭宣判,以非法捕捞水产品罪判处方某有期徒刑八个月,缓刑一年二个月;除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赔偿11642元外,剩余生态损害赔偿金将通过提供生态环境公益劳动的方式履行。

为进一步规范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及环境民事公益诉讼中的劳务代偿工作,近日,平湖市检察院联合法院、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5家单位,共同签订《平湖市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劳务代偿(试行)备忘录》,通过建立协作机制,明确各部门职责,为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及环境民事公益诉讼中的劳务代偿工作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

为挽回儿子抚养权,女子竟雇保镖上门“抢人”,双方拉扯过程中致一人受伤。被害人两份截然相反的CT片结论让我们犯了难。为准确判断伤情成因,我借助专家意见,精准认定伤害行为与伤情的因果关系,依法纠正错误鉴定意见,让这起“疑案”水落石出。

张女士与丈夫王先生因矛盾分居两地,张女士住在上海,王先生带着2岁的儿子在江苏淮安生活。2023年6月,张女士想将儿子带回上海生活。为能顺利带走儿子,她在一家安保公司雇用了保镖赵某、李某。案发当天,张女士等人欲冲进王先生家带走孩子,与王先生的家人周某等人发生冲突。周某打了保镖赵某一巴掌,赵某对着周某右胸部的位置打了一拳,导致周某摔倒在地。

案发当天,周某来到医院检查腰椎、骨盆等部位,未诊断出异常。案发次日,周某又来到医院,对两个肋骨拍片检查,也未见明显新鲜骨折征象。案发9天后,周某再次来到医院,被医院诊断为右侧4根肋骨骨折。经鉴定,周某的伤情构成轻伤二级。

2024年5月,公安机关将赵某涉嫌故意伤害罪一案移送至我院审查起诉。审查案卷后,我发现,该案中周某胸部的两份CT片分别拍摄于案发次日和案发9天后,但鉴定结果却前后矛盾。

2024年9月22日,最高检与中国残联赴浙江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公益诉讼专题调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社会建设委员会委员,时任中国残联副主席吕世明表示,杭州市检察机关的实践开创了全国无障碍环境建设公益诉讼的先河,为长效机制的建立奠定了基础,值得全国推广。随后,第五办案组总结“杭州经验”,将这项工作在全国推广开来。

在这过程中,最高检公益诉讼检察厅支持江苏、上海、深圳、杭州、珠海等地在出台无障碍城市建设条例时专设公益诉讼条款,鼓励各地检察机关争取地方立法授权先行先试。

2024年5月,上海市松江区检察院公益诉讼举报中心接待了一位特殊的来访者。这名松江区人大代表向检察机关反映辖区一道路中修工程仅就普通人行道进行维修,没有同步开展盲道的翻新。部分刚刚完成施工的路段缘石坡道坡度过陡,存在建设施工不规范的问题。检察官立即展开调查。

“为什么缘石坡道不按照设计的坡度来建设施工?”

“路的空间不够嘛,就直接改了。”

施工人员无意间的一句话引起了检察官的高度关注。“如果在道路工程能如此随意地更改设计方案,那么本案中的问题绝不是个例。”松江区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室检察官付俊告诉记者。随后,检察机关从交通部门调取了全区30余个在建道路工程清单和设计方案,开展专项监督活动。通过办理这起案件,检察机关及时发现了无障碍环境建设“五同步”未落实的一系列问题。经公益诉讼监督,相关部门优化调整、规范施工道路15.5公里,完善设计方案6份,改进无障碍设施60余处。

这只是全国检察机关办理无障碍环境建设公益诉讼案件的一个缩影,截至2024年底,全国检察机关共立案办理无障碍环境建设检察公

益诉讼案件1.1万余件。各地检察机关大量的办案实践也为无障碍环境建设法的制定提供了丰富的实践样本。

2024年9月1日,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正式施行,这部小切口立法明确设置了检察公益诉讼条款。“作为第一代公益诉讼检察人,我们见证了无障碍环境建设检察公益诉讼从无到有、从探索拓展到全面推开、从正式入法到高质量发展的艰辛历程。”宁中平说。

从“硬件”到“软件”都重点关注

为了满足残疾人等特定群体更高层次的需求,检察机关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公益诉讼关注的不仅是“硬件”,也包括“软件”。

2024年,最高检公益诉讼检察厅下发《关于精准规范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提示》,从无障碍设施建设向无障碍信息交流和无障碍社会服务深化拓展,为无障碍环境建设法的统一正确实施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中国检察机关依法履行公益诉讼职能,向药品监管部门、生产企业发出检察建议,推动将药品说明书改造为大字版、盲文版、语音版等,保障用药安全。”2024年10月,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国家首席大检察官应勇以“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的中国检察”为题,在新加坡“总检察长讲堂”发表演讲,其中就讲到最高检立案办理的药品说明书适老化无障碍改造公益诉讼专案。

对于残疾人而言,信息无障碍能够以信息化手段弥补身体机能、所处环境等存在的差异,这样的无障碍需求在一些危急时刻显得尤为重要。

“湖南省宁乡市120急救中心使用的指挥调度系统无法满足听力、言语障碍人士在紧急情况下的自主呼救需求,致使其危急情况下紧急就医难以得到保障。”根据长沙市人大代表提出的相关建议,宁乡市检察院通过办理公益诉讼案件,督促相关部门完善医疗急救呼叫系统的

在“检察官讲述办案故事”环节,这三个故事同样受到大家的格外关注。

江西省鄱阳县检察院第四检察部主任朱霞以《迟到的工钱》为题,讲述了在检察机关支持下,电影放映员老董历经25年,终于收到迟来的工钱的故事。北京市房山区检察院检察官侯士芳以《假官司背后的真陷阱》为题,讲述了检察机关借助大数据模型,让消失的公积金重回百姓口袋的故事。最高检民事检察厅检察官助理李大扬则以《两面锦旗的故事》为题,讲述了检察机关通过查阅卷宗、视频听证、实地调查、技术鉴定等准确查明案件事实,促使一起长达十余年的纠纷画上“句号”的办案故事。

“在一位坚持20年为村民放电影的老放映员遭遇讨薪困境时,是检察官不遗余力,辗转县、乡档案部门调查核实证据,才最终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这个案例既体现了依法办案的严谨,又饱含司法温情。”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司马光教育基金会理事长、北京棋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冯琪雅说,讲述《迟到的工钱》故事的女检察官虽然身材娇小,但为民司法的情怀让她显得格外高大。这种将法理情有机融合的办案方式,正是新时代检察履职的生动写照。

全国人大代表、武警天津总队机动支队某侦察股队长张龙飞对检察官讲述的办案故事给予高度评价:“牵动人心,直击心灵。这几个案例故事让我真切感受到法治的温度。”张龙飞代表说,在今后履职中,他将更加注重发挥人大监督与检察监督的协同效

应,既当好人民群众法治需求的“传声筒”,也做好检务公开“扩音器”,助力检察机关以更优履职守护社会和谐稳定。

“全流程沉浸式感受法治魅力”

“一份高质量的检察文书背后需要检察人员具备哪些技能?”

“检察工作与DeepSeek等人工智能技术结合能够碰撞出什么样的火花?”

……

随着“检察官讲述办案故事”环节的结束,检察开放日活动进入参观最高检委员会会议室、检史陈列室和案件管理中心环节。参观时,大家沉浸其中,不时向检察官抛出问题,互动频频。

在案件管理中心,一体化、智能化、规范化的管理系统展现了检察工作的严谨高效;在检史陈列室,一幅幅珍贵的史料照片生动呈现了检察事业的发展历程;在检委会会议室,重大检察业务工作议事流程的庄严与严谨,彰显了案件办理背后的审慎与担当。

“没想到,像聂树斌案这样改写当事人命运的司法纠错程序,正是从这里启动的。”清华大学法学院硕士生罗璇在参观检委会会议室后说,这里的每个细节都彰显着司法的严谨与温度,站在这个庄严的决策空间中,深刻体会到检察机关守护公平正义的使命担当。“这让我对法律职业更添一份敬畏,也对法治实践有了更真切的认识。”罗璇说。

“在案件管理中心,我看到这里正在运用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让案件管理更加智能化,为司法公正插上科技的翅膀。”北京大学法学院本科生黄烨表示,在检察官的介绍下,他了解到案管办是检察机关的“智慧中枢”,既承担着案件受理流转、律师服务等基础职能,更通过大数据分析为全国检察业务提供决策支持。“在这里,我真切感受到科技赋能法治的生动实践。”黄烨感慨道。

“这就是公平正义最直观的表达。法治工作者就是要将法治思维、规范意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刻在心中,融在每个案件以及每个办案环节,让执法司法更有力度更有温度。”北京市东城区东华门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副队长王晓晨在参观后提出,希望检察机关在做好普法的基础上,针对基层执法难点痛点问题,通过模拟场景、剖析典型案例等形式,加强联合培训,一体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合力营造更优法治环境。

“今天的检察开放日活动是一场全流程沉浸式感受法治魅力的学习之旅。从现场聆听检察官讲述民事检察办案故事,到走进检察院亲身体验案件办理流程,我充分感受到法律的强大生命力。”作为一名资深普法工作者,《“典”亮生活:图说民法典》作者孙英翔希望这些法治好故事,好案例能够以更精彩、更丰富的形式让更多人看到,让法治观念深入人心。

活动结束后,大家仍意犹未尽,带着对法治实践的新期待、新思考,踏上了新的征程。

(本报北京5月16日电)

无障碍呼叫功能。宁乡市卫健局已开发带有文字信息传送功能的“宁乡市120急救中心小程序”,自2024年12月中旬上线运行,截至今年4月,共接到医疗急救文字报警10余条。

福建省检察机关通过公益诉讼监督,推动建成全国首个省、市、县三级院前无障碍呼救系统功能全覆盖——福建省71个急救中心实现文字、视频、短信多渠道呼救报警。这一做法得到全国人大代表、中国残联副主席王永澄的充分肯定,并建议最高检推广福建经验做法,争取实现120医疗急救无障碍呼救功能全国全覆盖。

系统推进残疾人权益法治保障

促进残疾人就业,是残疾人权益保障和发展的重中之重。盲人医疗按摩是残疾人就业创业的典范之一,然而有的地方行业监管却存在诸多问题。第五办案组指导各地检察机关办理了涉残疾人权益保障的多个案件。

在78家挂“盲人按摩”招牌的机构中,有16家机构没有盲人按摩师,部分用人单位侵害盲人按摩师劳动保障权益……在调查发现相关问题后,福建省晋江市检察院向市场监管、卫生健康等部门发出检察建议,督促对相关违法情形依法监管,维护从业残疾劳动者合法权益。

在残疾人个人信息保护方面,浙江省桐庐县检察院针对政府信息公开过程中不当泄露1.2万余条残疾人敏感个人信息的行为,及时立案调查并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行政机关一周内对涉案1.2万余条个人信息进行去标识化处理。

在解决基本的出行安全、信息交流等问题的基础上,各地检察机关积极关注残疾人教育、康复和社会保障权益。最高检公益诉讼检察厅厅长徐向春认为,要坚持将无障碍环境建设作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的重要内容,以高质量检察履职做深做实人民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

“在案件管理中心,我看到这里正在运用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让案件管理更加智能化,为司法公正插上科技的翅膀。”北京大学法学院本科生黄烨表示,在检察官的介绍下,他了解到案管办是检察机关的“智慧中枢”,既承担着案件受理流转、律师服务等基础职能,更通过大数据分析为全国检察业务提供决策支持。“在这里,我真切感受到科技赋能法治的生动实践。”黄烨感慨道。

“这就是公平正义最直观的表达。法治工作者就是要将法治思维、规范意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刻在心中,融在每个案件以及每个办案环节,让执法司法更有力度更有温度。”北京市东城区东华门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副队长王晓晨在参观后提出,希望检察机关在做好普法的基础上,针对基层执法难点痛点问题,通过模拟场景、剖析典型案例等形式,加强联合培训,一体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合力营造更优法治环境。

“今天的检察开放日活动是一场全流程沉浸式感受法治魅力的学习之旅。从现场聆听检察官讲述民事检察办案故事,到走进检察院亲身体验案件办理流程,我充分感受到法律的强大生命力。”作为一名资深普法工作者,《“典”亮生活:图说民法典》作者孙英翔希望这些法治好故事,好案例能够以更精彩、更丰富的形式让更多人看到,让法治观念深入人心。

活动结束后,大家仍意犹未尽,带着对法治实践的新期待、新思考,踏上了新的征程。

(本报北京5月16日电)

“在案件管理中心,我看到这里正在运用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让案件管理更加智能化,为司法公正插上科技的翅膀。”北京大学法学院本科生黄烨表示,在检察官的介绍下,他了解到案管办是检察机关的“智慧中枢”,既承担着案件受理流转、律师服务等基础职能,更通过大数据分析为全国检察业务提供决策支持。“在这里,我真切感受到科技赋能法治的生动实践。”黄烨感慨道。

“这就是公平正义最直观的表达。法治工作者就是要将法治思维、规范意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刻在心中,融在每个案件以及每个办案环节,让执法司法更有力度更有温度。”北京市东城区东华门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副队长王晓晨在参观后提出,希望检察机关在做好普法的基础上,针对基层执法难点痛点问题,通过模拟场景、剖析典型案例等形式,加强联合培训,一体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合力营造更优法治环境。

“今天的检察开放日活动是一场全流程沉浸式感受法治魅力的学习之旅。从现场聆听检察官讲述民事检察办案故事,到走进检察院亲身体验案件办理流程,我充分感受到法律的强大生命力。”作为一名资深普法工作者,《“典”亮生活:图说民法典》作者孙英翔希望这些法治好故事,好案例能够以更精彩、更丰富的形式让更多人看到,让法治观念深入人心。

活动结束后,大家仍意犹未尽,带着对法治实践的新期待、新思考,踏上了新的征程。

(本报北京5月16日电)